

证券代码：871371

证券简称：易可文化

主办券商：华鑫证券

上海易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1 月 30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公司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吉玉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,881,4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02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 3 位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原审计机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执业过程中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，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公司为进一步推进公司审计业务的开展，公司拟改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881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易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》。

上海易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 月 30 日